附件1：

一、单位条件

1. 独立法人资格；

2. 具备长江豪华游轮旅游营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经营能力，在意向优选区域有较强的影响力和营销策划能力；

3. 从事三峡销售优先；

4. 黄金邮轮优秀业绩合作商优先；

5. 办公地点与投标区域一致优先；

6. 企业财务状况良好；

7. 服从管理、积极配合诚邀人做好相关工作；

8. 从事旅游业务过程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安全质量事故、合同履行失信行为，社会信誉良好。

二、资料要求

本次优选资料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两个方面：

（一）营销策略指标

1. 市场分析；

2. 渠道策略；

3. 宣传推广策略；

4. 承诺完成市场任务目标；

5. 承诺书（履约保证金、广告投入比例、款项支付、配合诚邀人并服从管理等）。

6. 投标单位若为首次合作，需通过为期三个月考核期，考核期内经营指标良好可转为正式签约代理，经营指标不达标的解除合作关系。

（二）资质指标

1. 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资质及相关证件证书复印件；

2. 企业近3年财务状况；

3. 企业近3年三峡游轮旅游市场销售业绩；

4. 在优选意向区域的办公地点、企业规模、人员及其他基本情况概述。

（三）优选保证金

 1. 优选保证金交款形式及要求：优选单位从企业的基本账户（开户行）通过转账直接划付给招募单位。在《优选确认函》递交截止时间前，招募单位专用银行账户收到的优选保证金为有效优选保证金。优选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逾期未到账则优选恕不接受。

2. 优选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100000元（拾万元整）。

3. 招募单位专用银行账户：

公司账号：310002151902463307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重庆两路口支行

户名：重庆长江黄金游轮有限公司

4. 优选保证金的退还

（1）通知书发出后15个工作日内，招募单位向优选单位以外的其他优选单位退还优选保证金；

（2）招募单位与优选单位签订完代理合同后，优选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优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补足履约保证金差额）。

（3）若优选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合作或拒绝执行该招标公告内相关合作事项，则视为优选单位主动放弃优选保证金，优选保证金不再退还。